

【平公资采 2026994 号】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2025 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2025 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平采招标-2026-161
- 2、项目名称：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2025 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540000.00 元
- 最高限价：554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平公资采2026994号-1	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2025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一标包	3520000.00	3520000.00
2	平公资采2026994号-2	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2025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二标包	2020000.00	20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 一标包: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2025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包 1（12m²居住型单帐篷2200顶）的货物本体，包含供货、包装、运输、装卸、现场交付、配合验收、质保等全部伴随服务，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二标包: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2025年度平顶山市自然灾害生活类救

灾物资储备采购项目包2（被子3000床、棉大衣7000件、褥子3000床、折叠床2000张）的货物本体，包含供货、包装、运输、装卸、现场交付、配合验收、质保等全部伴随服务，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标包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 2 个标包；

5.4 供货期限：一标包：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二标包：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5.5 交货地点：平顶山市湛河区城乡路 2 号院；

5.6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省、市等相关标准要求；

5.7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省、市等相关标准要求；

5.8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标包 5 年；二标包 5 年；

5.9 交付要求：本次采购的所有物资，投标人须负责完成物资分类成套归集、包装收纳，满足仓储堆放、短途转运、现场清点交付要求。所有货物应采取合适包装容器进行分类封装，便于物资存放、搬运、清点，防止运输存放过程受潮、污损；全部货物需配套堆码承载载体，满足仓库内多层堆放、集中码放，便于装卸叉车作业。上述所需的包装容器、堆码承载载体等全部配套辅材，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交付时随同主货物一并完整交付招标人；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一标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二标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一标包：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标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若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相关有效声明材料等；

二标包：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标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小企业、监

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相关有效声明材料；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定有效的财务会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及附注）；如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注册年度后法定有效的财务会计报告；如投标人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自注册之日起经审计的专项财务报告；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6 年以来近 6 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上述信用信息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进行查询，若未按要求提供或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8 投标人须保证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本项目实行兼投不兼中原则，投标人可同时报名多个标包，但最多只能成交一个标包。如投标人在多个标包评审结果均排名第一，将确定其为标包序号靠前标包的中标候选人，其余标包由后续顺位中标候选人递补。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pds.gov.cn/>）

3、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下载招标文件，不接受其它形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 CA 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pds.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pds.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 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招标公告如有异议，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提出质疑、投诉等事宜。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投诉将不予受理。

4. 招标期间，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相关网站。

5.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财政局

信用代码：11410400005452110L

联系电话：0375-262759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平顶山市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夏耘路与滢阳路交叉口平发产业孵化园区 2 号楼

联系人：邵林青

联系方式：0375-2966938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大厦 12 层 A1202

联系人：杨永丽、田兴、胡龙波

联系方式:0371-65585915 132830461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永丽、田兴、胡龙波

联系方式:0371-65585915 13283046115

日期：2026年09月29日